证券代码:600755　证券简称:厦门国贸　编号:2022-0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31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2年1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高少珊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申请2022年度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编号2022-03)。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能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关于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是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及部分参股公司业务发展需要,2022年度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公司能够较好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担保对象目前经营状况正常,担保风险不大,不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事项作出的决议,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关于公司2022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编号2022-04)。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在保证日常经营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事项作出的决议,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关于公司2022年度开展商品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开展商品衍生品业务的公告》(编号2022-05)。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商品衍生品业务的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和业务流程。公司商品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减少、规避因大宗商品现货波动等形成的风险,延伸公司的业务收益,在依法依规经营的情况下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事项作出的决议,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关于公司2022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公告》(编号2022-06)。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业务的内控管理制度,建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和业务流程。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与日常经营需求紧密相关,减少、规避因汇率、利率波动等形成的风险,在依法依规经营的情况下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上述事项作出的决议,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关于公司与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2022-07)。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上述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业务,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后认可意见:上述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业务,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后认可意见:上述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而进行的业务,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上述交易事项系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交易定价原则为按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